

元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集成电路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的规定, 2026 年 1 月 13 日, 元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组织验收工作组对公司“集成电路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年产封装成品芯片 53300 万颗（WBGA 20400 万颗/年、BGA 19500 万颗/年、TSOP 3900 万颗/年、QFN 9500 万颗/年）、其他芯片 13000 万颗/年（存储芯片 13000 万颗/年）}”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此次验收工作组由项目建设单位（元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单位（苏州普瑞菲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江苏德昊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环保设施设计、施工单位{苏州市东方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废气）、苏州工业园区苏瑞衍华水处理科技有限公司（废水）}及邀请的三位专家组成(名单附后, 其中, 元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法人担任验收工作组组长。验收组依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苏州工业园区生态环境局批复(审批文号: H20250203)等文件的要求, 开展了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 审阅了《元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集成电路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检查了建设项目现场, 经讨论, 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 苏州工业园区星海街 33 号。

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 元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利用现有厂房, 购置晶圆切割机、键合机、焊线机、粘贴机（详见监测报告）等设备对现有产线进行升级改造, 年产封装成品芯片 53300 万颗（WBGA 20400 万颗/年、BGA 19500 万颗/年、TSOP 3900 万颗/年、QFN 9500 万颗/年）、其他芯片 13000 万颗/年（存储芯片 13000 万颗/年）。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元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集成电路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13 日取得苏州工业园区行政审批局核发的江苏省投资项目备

案证（备案证号：苏园行审技备[2023]390 号，项目代码：2310-320571-89-02-345148）。

2025 年 4 月委托苏州普瑞菲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元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集成电路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5 年 11 月 17 日取得苏州工业园区生态环境局出具的《苏州工业园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与排污许可审批意见》（审批文号：H20250203）。

该项目于 2025 年 11 月开始建设，并于 2025 年 12 月建成并开始试生产。

江苏德昊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4 日~25 日完成现场采样并出具相关检测报告（报告编号：JSDHC2512150）。2026 年 1 月元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根据检测结果编制了《元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集成电路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本项目不新增职工，现有职工 920 人，全年工作 365 天，2 班制，每班工作 12 小时，年工作 8760 小时。

项目自开始建设至竣工、验收监测整个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30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0 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范围为“H20250203”批复对应“集成电路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涉及的生产设备及公辅工程。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实际建设与环评内容相比无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研磨废水经简单处理（布袋过滤+机械过滤）后接入废水回收系统（超滤）进行深度处理后 85%回用，15%接入废水处理站处理，处理达标接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切割废水经简单处理（布袋过滤）后接入废水回收系统（超滤）进行深度处理后 75%回用，25%接入废水处理站处理，处理达标接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清洗废水、纯水制备浓水直接接入废水处理站处理，处理达标接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二) 废气

(1) 本项目固化废气、塑封废气、清洗废气、印刷废气统一收集至二级活性炭装置(TA001)处理后从1根15m排气筒(DA001)排放。

(2) 本项目危废暂存间产生的废气经收集后送入1套活性炭装置(TA002)处理,处理后的尾气通过1根8m排气筒排放。

(三)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于设备运行时产生的机械噪声,降噪措施如下:采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车间内设备、车间厂房建筑物隔声、噪声随距离衰减等。

(四) 固体废物

本项目所产生的废有机溶剂(900-404-06)、沾染危险废物的擦拭物品(900-041-49)、废活性炭(900-039-49)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本项目所产生的纯水制备废滤材、污泥、PCB树脂收集后委外处理。

已设置一般固废暂存场所238平方米,危废暂存场所30平方米。经现场检查,危废贮存场所满足《GB 18597-2023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和《HJ 1276-2022 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的要求。

(五) 卫生防护距离设置

本项目以厂界边界为起点分别设置100m卫生防护距离,目前该防护距离内无环境敏感目标。

(六) 排污许可证

元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已于2025年12月8日取得固定污染源登记证(登记编号:91320594608199396T002X)。

(七) 环境风险应急预案

修编环境应急预案目前正在备案中。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江苏德昊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于2025年12月24日~25日对本项目进行了验收检测,根据出具的验收检测报告,元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编制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根据“验收监测报告表”,验收监测期间:

(一) 生产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生产设备、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各类产品

的生产负荷为 90%以上，生产负荷均大于设计产能 75%，满足竣工验收监测工况条件的要求。

（二）废水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区废水总排口中 pH、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LAS、动植物油、全盐量浓度均达到《半导体行业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3747-2020）中表 1 中“间接排放”限值；回用水水质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 19923-2024）中“工艺与产品用水”限值。

（三）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DA001 出口的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浓度符合江苏省《半导体行业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3747-2020）表 3 中限值要求；非甲烷总烃的厂界无组织浓度符合江苏省《半导体行业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3747-2020）表 4 中限值；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浓度符合《半导体行业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3747-2020）表 3 中限值表 2 中限值要求。

（四）噪声

本项目的西厂界昼、夜间厂界噪声监测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东、南、北厂界昼夜间噪声监测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4 类标准。

（五）总量

(1) 全厂单位产品基准排水量为 $4.19 \times 10^{-4} \text{m}^3/\text{片}$ ，符合《半导体行业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3747-2020）表 2 中单位产品基准排水量的控制要求

(2) 项目废气、废水污染因子年排放总量符合环评审批意见的总量要求。

五、验收结论

本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要求的污染防治措施，环保设施运行正常，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据《元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集成电路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和验收期间的生产工况，验收工作组认为：“元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集成电路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环保设施验收合格。

六、后续要求

1. 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制定环境监测计划，定期对该公司污染源的排污状况进行监测。

2. 做好各类固废的产生、收集、暂存、处理处置工作及相应的台账管理工作，确保不造成二次污染。

3. 企业应继续保持和完善环保管理制度、措施，保证各治污设施正常有效运行，确保各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七、验收工作组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名单附后。

元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2026 年 1 月 13 日

元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集成电路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签到表

会议时间：2026.1.13

参会人员：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马翔	元成科技	环安副理		
黄婷婷	元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环安副理		
黄立忠	元成科技	厂务副理		
宋少华	元成科技	厂务工程师		
杨志	苏州市环境科学协会	高工		
许春亚	江苏省环境科学学会	高工		
张辉	苏州市环境科学协会	高工		
吴丹	江苏德昆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技术员		
高翔	苏州普诺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梁忠雷	苏州瑞华水处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谷圣成	苏州市东方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